

证券代码：833943

证券简称：优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辑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许翔、崔彦军因工作地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

理文件的规定，结合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审慎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 2022 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结合对 2023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逐项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1、董事薪酬方案；2、董事津贴方案；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 1：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

表决结果 2：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表决结果 3：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1：董事罗辑、欧毅、唐明利、顾立东、庄倩回避表决；

2：董事许翔、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回避表决；

3：高级管理人员欧毅、唐明利、顾立东、庄倩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 1、2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3]第 14-00120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志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